

附件

永春县水利局 2021 年防汛值班工作意见

一、值班规定

1、值班时间

汛期：4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遇特殊天气，根据具体情况要求可提前或顺延）。

非汛期：非汛期遭遇灾害性天气或发生中等程度以上干旱情况。

2、值班人员组成

防汛值班由带班领导和值班人员组成。

带班领导：由局领导组成，每天 1 人，遇特殊情况无法带班时，由带班领导商定其他领导代班。

值班人员：由全局工作人员组成，具体如下：

（1）正常值班：由全局工作人员组成，每天 24 小时值班：

①日常值班。值班人员每天安排 2 人，确保至少有 1 人 24 小时在岗值班；②法定节假日值班。每天确保 2 名值班人员 24 小时在岗值班。严禁无关人员（保安、门卫等）顶岗和非正式人员独立值班，具体值班安排详见水利局每月值班安排表。

（2）全局加强班：由全局人员组成，参加台风暴雨等紧急期间值班，进行组织轮值。加强班每天分 3 班，第 1 班为 8 时至 16 时，第 2 班为 16 时至 24 时，第 3 班为 0 时至次日 8 时，具体

安排由局领导视情况决定。

值班人员因特殊情况无法参与值班时，需先行与其他人员协调换班，换班情况要及时向带班领导报告。

3、值班工作职责

带班领导：带班期间原则上需 24 小时在岗，主动掌握全县水情动态和防汛抗旱工作情况；负责协调处理上级领导的重要工作部署，向上级领导报告反馈重要情况；及时组织研究制定防灾抗灾意见，为领导指挥决策提供依据；处理正常天气值班人员报告事务，及时做好紧急情况的信息上情下达、下情上报；负责水情、旱情预警信息发布的审核；紧急情况下，坚守值班室主持防汛值班工作。

防汛专家组：台风暴雨紧急期间，负责拟定全县中小型水库洪水调度方案；负责出险水利工程和其它险情等防洪抢险救灾的技术指导；协助带班领导研究制定防灾抗灾措施；主动掌握汛情动态、全县水利工程运行状况及防汛抗旱工作动态；紧急情况下到防汛办参与加强班，或根据需要到现场组织水利工程抢险救灾工作。

值班人员：坚守岗位，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全面掌握气象、水文预报、台风最新位置、气象雷达和雨情、水情、卫星云图、水利工程运行等各类信息，及时发布异常气象信息及领导有关指示，对水利工程受灾情况做好统计上报和灾后总结；及时接听电话，收发传真，报告情况，监测预警雨水情，做好值班记录；及时处理人工湖水闸、海洋河流域各梯级水库水闸防洪调

度申请；检查监视防汛指挥决策系统、计算机、网络、传真机、电话机、复印机的运行情况，发现异常情况及时通知相关人员维护；保管好值班室内的设备、资料，保持值班室内卫生整洁，做好防火、防盗工作；及时分类整理好并移交当班的各类文件资料；完成带班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值班工作规程

防汛值班工作实行“迅速、准确、稳妥、保密”的工作原则。带班领导、值班人员要坚守岗位，认真负责地处置值班期间各项防汛事务，不得从事与工作无关的事项，不得擅离职守，严格遵守各项保密规定，增强保密观念，不得让无关人员随意翻看保证涉密文电安全，未经授权不得对外提供任何有关内部资料及发布相关信息。

1. 值班电话接听

不得将值班电话设置为呼叫转移。电话铃声 3 声之内接，接听或拨打电话时要礼貌热情、语言简洁、对上级提出的工作问题要有问必答，答复问题要清晰准确。需请示或核实后回答的，要记录清楚，及时请示带班领导后再进行答复。

2. 值班传真件处置

接收的传真件要确保完整、清晰，收到传真件后立即向带班领导报告，按分类处理要求及时处理、反馈，并做好落实情况的记录和保管工作。发送传真，要确保对方接收完整无误。

3. 值班记录

值班人员要认真填写值班记录，逐项注明办理结果，包括来

电单位、号码、来电内容、通话时间、汇报反馈处理结果等都要详细记录在案。收发传真件处理、反馈情况要详细记录。记录字迹要清楚，条理分明，简明扼要，并签字。

4. 水情通报预警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对相关单位进行水情通报、预警。

5. 防洪调度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处理人工湖水闸、湖洋河流域各梯级水库水闸防洪调度申请。

6. 交接班工作

值班人员要认真填写值班日记，逐项注明办理结果，严格履行交接班手续，讲清已办和待办事项。每日 8 时准时交接班，接班人员要提前 10 分钟到岗与前班人员办理交接事宜。接班人员因故不能按时到岗，须提前与前班人员协商。接班人员未到岗时，前班人员要坚守岗位，不得脱岗。接班人员到位后要做好交接班工作，了解掌握前一时段各方面动态、遗留问题、急需办理的工作内容、时间要求等，并进行交接班签字。

三、信息报告与处理

1、报告内容

(1) 汛情动态（台风最新位置，卫星云图，气象雷达动态，过去 1、3、6、12、24 小时过程雨量，水库水位动态）。

(2) 险灾情（各地报送的水利工程重要险情、灾情、被困人员、抢险等情况）。

(3) 重要来电、传真、电子邮件等信息。

(4) 人员转移安置情况。

(5) 会议通知（包括上级领导检查指导、省市视频会议、县委县政府决定召开的会议等）。

(6) 其它需要处理的工作。

以上内容值班人员要在第一时间向局主要领导、带班领导报告或通知相关人员，不得拖延或漏报、错报，贻误时机。

2、汛情险情灾情等重要事项报告

当值班过程出现以下情况时，值班人员必须在第一时间向带班领导报告：

(1) 当日上午 8 时起至 20 时止，一个以上雨量站降雨量超过 30 毫米，或一座以上小（一）型水库水位接近汛限水位，或接到重要天气预报。

(2) 当日上午 8 时起至 20 时止，一个以上雨量站降雨量超过 50 毫米，或一座以上小（一）型水库水位超过汛限水位，气象部门预报未来 6 小时内可能出现 50 毫米以上降雨时。

(3) 当日上午 8 时起 20 时止，一个以上雨量站降雨量超过 50 毫米且降雨仍将持续，或多数雨量站点 24 小时内降雨量超过 30 毫米，或多数小（二）型以上水库处于高水位运行状态，重要河道水位站水位接近保证水位，气象部门发布台风消息，地质灾害气象条件达 3 级以上。

(4) 当接到省市领导或有关部门领导要到水利局检查水旱灾害防御工作时。

(5) 当接到水利工程出现重大险情等重要信息时。

当出现情况上述时，值班人员必须立即向带班领导报告，带班领导应到水利局带班。

四、组织分工

台风暴雨紧急期间设立以下工作小组，分工协作，各负其责，共同做好防汛抗灾各项工作。

1、防洪调度组

负责水库防洪调度、参与协调指挥全县水利工程抗洪抢险救灾工作，调度抢险救灾物资、救生器材等。防洪调度组由局防汛抢险专家组人员组成（另行下文），由姚振军同志负责、陈俊超同志配合。

2、材料信息宣传组

负责明传电报、防汛快报、会议材料、工作汇报等文字材料编写、收集；汛情、险情、灾情的收集、汇总、统计、上报；新闻单位记者联系接待、新闻发布、录相资料制作等。由李永传同志负责、吕荣相同志配合，成员由堤防水库运行保障中心及局办公室人员组成。

3、信息网络保障组

负责防汛指挥决策支持系统、视讯会议系统的运行、监控、维护、管理。由姚振军同志负责，成员由堤防水库运行保障中心人员组成。

4、抢险救灾组

负责组织县级抢险机动队紧急出动支援抢险救灾工作，由郑双伟局长负责协调。抢险机动队由颜华南同志负责，成员由水利

工程运行服务中心、农村水电建设服务中心、河务服务中心、水政监察大队、水利工程规划建设服务站、质安站、水电站库区移民服务中心等股室人员及县水力发电有限公司人员组成。

5、后勤保障组

负责会务、车辆调度、生活保障和急需用品购买。由吕荣相同志负责，成员由局办公室人员等组成。

五、值班休息

一般情况下，当日值夜班人员次日休息一天。